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目前普华永道中天已完成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其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2023 年度审计机构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此外，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同时也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 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数为 291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710 余人，其中自 2013 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383 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74.21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8.5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2.84 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 2022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109 家，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5.29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及批发和

零售业等，与公司同行业（房地产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5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2023 年 5 月 2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3 年度审计机构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普华永道中天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对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

对于内部控制，普华永道中天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普华永道中天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管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1、2023 年 3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查阅了普华永道中天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认为其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和连续性，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23 年 12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报审计计划》，审计委员会听取了普华永道中天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计划，并就相关安排与普华永道中天进行了沟通。

3、2024 年 3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审计意见的汇报》，普华永道中天就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信息分析、审计工作执行情况、特别风险和重点关注的领域、关键审计事项等向审计委员会进行了详细汇报。审计委员会听取了汇报并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

4、2024 年 3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监督及评估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1、评估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普华永道中天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的资格，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

2、与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相关审计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在开展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期间，审计委员会与其确定了审计工作的计划，沟通协商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关键事项。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审计机构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

行了审查，在审计期间与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审计机构发表审计意见，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的监督职责。

普华永道中天在开展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度审计的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